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姚长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王永红先生对公司2020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王永红先生的报告，认为2020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薄少伟先生、杨志军先生、王继祥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为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审计机构、独立财务顾问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 2020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出具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并根据其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审计报酬。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制度及公司其他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姚长杰先生、梁燕生先生、王永红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将“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变更用途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将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变更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充分发挥其职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248 号)。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由 271,006,254 股增至 406,509,381 股。

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补充。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以上内容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信息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报告》。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